


民族英雄藏汉友好的缔造者松赞干布

松赞干布(སྦྲང་པཎ་ལྷན་མཆོག་ 公元 617~650 年)吐蕃王朝第三十一代赞普，民族英雄，藏汉友好的缔造者。

隋义宁元年(公元 617 年)松赞干布出生于青藏高原雅鲁藏布江南岸泽当城西雍布拉岗堡中的一个吐蕃贵族家中，父亲朗日松赞(ལྷ་མཚན་སྦྲང་པཎ་ལྷན་མཆོག་)是吐蕃王朝第三十一代赞普^①。松赞干布是后人为他加上的尊号^②。当他三岁的时候，其父率兵灭掉了苏毗部落，统一了西藏高原，由一个山南地方的小邦首领一跃成为吐蕃各部的君主。在这样的一个家庭里，郎日松赞对独生儿子的培养和教育极为关注，使松赞干布从小受到良好的家庭教育和严格的训练，逐渐成为精通骑射、角力、击剑且武艺出众，又爱好民歌、善于吟诗的文武双全的王子。

唐贞观三年（公元 629 年），当松赞干布届满十三岁的时候，统一的吐蕃王朝遭到沉重的打击，国王朗日松赞被人毒死，与此同时，父王诸臣和母后诸族一起举兵叛变，工布、达彼、娘波等地尽为叛乱者所据。不仅如此，西部的羊同部落乘势进行“复国”活动，他们纷纷向吐蕃进兵发难。松赞干布面对这种内困外扰的严重局势，毅然继承父位，挑起了吐蕃第三十二代赞普的重任。他沉着冷静，依靠新兴势力，征集了万余人，组成了一支精锐的队伍，经过三年征战，平定了内部叛乱，稳定了局势，再次恢复了吐蕃的统一。贞观六年（公元 632 年），松赞干布率部众渡过雅鲁藏布江，把都城由泽当迁到逻些（ 今拉萨）。这样，既可以摆脱世代盘踞当地的某些心怀叵测的吐蕃贵族的羁绊和对生命的威胁；又可以把政治中心和军事中心归一，便于军队的指挥和控制，这对于发展专制王权和巩固奴隶制度显然是有重大意义的。另外，从地理位置和自然条件相比较，逻些也是建基立业的好地方。那里气候宜人，景色幽美，物产丰富，中心地势平坦开阔，四周群山环抱。远处山岭峡谷险要，进可攻，退可守。从以后的历史证明，把逻些作为吐蕃王朝的首府是正确的选择。

吐蕃迁都以后，松赞干布制定了一系列兼并周

边诸羌的战略方针，旨在统一高原。他首先把进攻目标放在苏毗、羊同两个王国。苏毗，本西羌族，有两万多户，地处吐蕃北部，散居在青海玉树等处，区域辽阔，农牧兼营，盛产良马。松赞干布的父亲死后，吐蕃旧臣叛离，苏毗、羊同等也公开叛变，趁机进攻吐蕃。松赞干布就启用名将尚囊，采用“种羊领群之法，以舌剑唇枪服之”。羊同，又称羌塘，位于吐蕃西部“东西千里 胜兵八九万 辫发毡裘 畜牧为业”^③，且盛产与吐蕃民众生活息息相关的食盐。故松赞干布亲领兵丁反复征讨，终于灭其部众。松赞干布灭掉这两个王国后，不仅消除了来自西、北部方向的威胁，而且有利于吐蕃兵员、军粮和马匹的补充，使之得到了一支战斗力很强的军队，为吐蕃王国的发展强大提供了物质保障。

随后，松赞干布又着手经略东方，将位于今天青海东部和四川西北地区的党项（古代羌人的一支）和位于今甘肃、青海等地的吐谷浑（古代鲜卑族的一支）征服，归于自己的统治之下。至此“东与凉、松、茂、崔等州相接 南至婆罗门（印度）地方万余里”的一个强大的吐蕃奴隶制政权巍然屹立在青藏高原。

平定内乱、征服诸羌，重新统一吐蕃王朝之后，富于政治远见的松赞干布一面积极主动地派遣使

者赴邻国泥婆罗国（今尼泊尔）请与吐蕃通聘，互相进行贸易，推销手工艺品，并聘请工匠及艺人传授建筑、绘画、雕刻技艺，还迎娶了泥婆罗国王鸯输伐摩之女尺尊公主；一方面与祖国腹心地区的唐王朝取得联系，缔结和发展了藏汉两族的亲密友好情谊。当时，中原地区的唐朝在我国历史上杰出的地主阶级政治家和军事家李世民的统治下，总结了历史的经验和教训，实行了一系列有利于国计民生的政策，促使社会经济、文化高度发展，国力强盛，声威远振，出现了“贞观之治”的盛世。松赞干布对于盛唐有着深远的仰慕之情，贞观八年（公元 634 年），他派出使者赴长安与唐朝通聘问好。唐太宗对吐蕃的首次通使也很重视，当即派使臣冯德遐持书信前往致意还礼，松赞干布“见德遐，大悦。闻突厥与吐谷浑皆尚公主，乃遣使随德遐入朝，多贡金宝，奉表求婚”^④。可是，当时唐太宗没有同意，松赞干布几次派人向唐朝请婚也未能如愿，便决定用武力逼婚。然而战争终归不能解决问题，贞观十四年（640 年），松赞干布又派大相噶尔东赞备厚礼——黄金五千两及宝物珍玩数百件，到长安再次向唐太宗请婚。第二年，太宗允以宗室女文成公主许嫁松赞干布^⑤，揭开了藏、汉两族人民友好的新篇章。

贞观十五年（公元 641 年），松赞干布二十五

岁，唐朝派江夏王、礼部尚书李道宗护送十六岁的文成公主入吐蕃。松赞干布亲率禁卫军劲旅从吐蕃远道出迎。文成公主一行往西由倒淌河、日月山等地到达黄河河源附近的柏海（扎陵海），与松赞干布迎亲的队伍相会。松赞干布高兴地穿起唐朝所赠的附马吉服，向唐太宗的亲族兄弟江夏王李道宗行子婿之礼，说道：“我祖父未有通婚上国者，今我得以尚大唐公主，为幸实多……。”他陪同文成公主和李道宗一道浏览了河源景色风光。在送别李道宗等唐使返程之后，松赞干布即护送文成公主入藏。沿途，吐蕃人民都以热烈真挚的感情欢迎文成公主。凡公主经过的地方，都流传着许多充满民族友爱的故事。

文成公主经过千山万水到达逻些后，吐蕃人民欣喜若狂，穿着节日的盛装，载歌载舞，热烈地迎接这位象征汉藏民族深厚、亲密情谊的赞磨（王后）。为了让文成公主的生活如同在长安一样舒适、愉快，让后人不忘这一历史事件，松赞干布在首府逻些，按照唐朝的建筑式样和风格，于玛布日山（今布达拉山）专为文成公主修建了城池和宫室。

文成公主知书达礼，博学多才，笃信佛教。她作为汉藏民族团结友好的先驱，将中原文化传播入藏，对于增进汉藏民族的亲密团结，促进中原和吐

蕃地区经济文化的交流和发展，产生了巨大而深远的影响。据西藏民歌流传，文成公主进藏时，曾带去谷物三千八百类，牲畜五千五百种，工匠五千五百人，尽管这些数字无疑有夸大、言过之嫌，但是存在着不可否认的基本事实：随着文成公主的入藏，内地中原地区诸如农具制造、纺织、缣丝、建筑、造纸、酿酒、制陶、碾磨、冶金等生产技术和历算、医药等科学知识，皆陆续传到了吐蕃，使当地人民的衣食住等发生了变化。如吐蕃人原来“以毡帐而居”，穿毡裘衣，此后不少人“释毡裘，袭纨绮，渐慕华风”^⑥了。“自从贵主和亲后，一半胡风似汉家”，唐代诗人陈陶的这几句诗，正是对蕃唐和亲后，公主入藏对吐蕃社会文化、经济发展的作用的赞颂和真实写照。同样，吐蕃派遣青年到唐朝读书，吐蕃妇女流行的椎髻、赭面，以及吐蕃社会传统的马球游艺等，也传到了中原地区，为汉藏民族的文化交流，增添了更加丰富多彩的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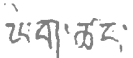
松赞干布在重新统一吐蕃王朝之后，为进一步加强与巩固政权，使之更加繁荣、昌盛、强大，他利用与唐联姻这一有利条件，尽最大努力，建立集中的统治机构，制定严密的制度，积极果断地对吐蕃的政治、军事、经济、文化等方面进行了一系列的重大改革。

政治制度方面：长期以来因氏族制的残余、传统习惯以及部落间的界限等因素，吐蕃王朝虽称统一，而实际上并未建立起政令统一的强大集中的王权，这种政体极不利于吐蕃社会的发展。同时，有鉴于以前父王被害和大贵族的分裂叛乱也是因为没有有效地控制地方贵族势力，松赞干布遂依照唐朝的官制，从中央到地方建置了一套严密的统治机构，进一步加强和集中了王权。




吐蕃从第十七世赞普起，设立了大相，作为赞普的辅臣。从松赞干布起，将中央高级官吏分为两类：第一类为大相，称为大论；又设小相一人，称为小论；另设兵马都元帅正副各一人，执掌兵权。第二类为宰相僚属，其中有内大相一人，掌管国内事务，整事大相一人，管司法诉讼；另有外交、财政等官。“诸官之中，大相最尊”；“事无大小，必出于宰相，更宜从事”^①，而居万人之上，一人之下。松赞干布能知人善任，协助他管理行政事务的最著名的贤臣有吞弥、桑布扎、禄东赞（即噶尔东赞）、支赛·当汝恭顿和娘·赤桑扬顿，他们为吐蕃王朝初期建政立下了功勋。

松赞干布制定了“十善法律”，共计二十条。孝敬父母，敦睦新族，敬事长上，帮助邻里，报答心仁，尊敬高德，以圣哲为模范，酬德报恩，斗称公平，不

用伪度量衡，与众各谐，说话温雅，酒食知量，心性忠直，虔信佛、法、僧三宝等；有的是保护私有制财产维护贵族阶级利益的条文，如追回偷盗者赃物并补罚八倍赔偿，及时还债，不得抨击种姓高贵者，应受其教诲。除之还有杀人者偿命，斗争者罚金，奸淫者断肢，并流放异地，诬语者割舌等等^⑧。总之，它反映了统治者以佛教的戒律为准绳，为人们规定了行为规范，对社会秩序和国家的安定，对生产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为严格等级制度并区别官阶之高低，松赞干布还仿效唐朝典章，规定了官阶品位制度，即向各级官员颁发了不同质料制成的章饰（又叫“告身”
），凡分六等：一等是瑟瑟（弱翠），二等是金，三等是银镀金，四等是银，五等为熟铜，末等为铁。臂章钉在方圆三寸的粗毛布上，悬于臂前，以别贵贱^⑨。王朝还建立了奖惩升迁制度——凡官吏建立功勋者可获奖赏提升，失职犯罪者定受惩罚，或撤职或判刑不等。

军事制度方面：松赞干布洞悉贵族领主及部落酋长拥兵自重是导致分裂、有碍统一的病根，也是父亲朗日松赞统而复裂的血的教训，于是他仿效了唐朝府兵制度。据藏文史籍《五部遗教》、《贤者喜宴》等记载，松赞干布将吐蕃分为千个“茹”（汉语

“部”的意思，它是吐蕃的大军事区和行政区），即“卫茹”（即中茹）辖以逻些为中心的雅鲁藏布江北之地；“约茹”（ 即左茹）辖以雅砻河谷为中心的江南之地；“叶茹”（ 既右茹）辖雅鲁藏布江上游南北之地；“藏茹”（ 即后茹），辖雅鲁藏布江中游南北之地。每茹又分上下两个分茹，共八个分茹，其中除“卫茹”只设七个千户府和一个下千户府外，其余三个茹各设八个千户府和一个下千户府，合计共有三十一一个千户府和四个下千户府。每个分茹设大将一人，副将一人，判官一人统管。每个千户府有兵约一万人上下，由百户长、千户长、万户长统帅。这些官员既是军队的统帅，又是地方行政的最高长官，同时也是大小领主。故千户府可谓军政合一的组织，各分茹的马匹和旗帜以不同的颜色相区别，目的是该支茹的武装一目了然，以便调遣。另外，茹的编制设有元帅和副元帅，但不常置，征伐时由吐蕃王朝临时委派，位与王朝宰相平列，直接听命于赞普，改编后的千茹兵力总计四十万二千四百人，这与《新唐书·吐蕃传》中吐蕃“胜兵数十万”的记载相吻合。

松赞干布规定各茹的元帅、副元帅以及掌握兵权的万户长、千户长等大将，都必须经由王国政府任命，根据其功过实行奖惩。所有士兵都按名登记

造册，由政府掌管，不得更改扩充；吐蕃王国所有军队调动必须以赞普下发的金箭为凭。军队出兵征战时，又另派监军对元帅、万户长、千户长等进行监督。此外，松赞干布又从每茹抽调一千户为禁军，守卫赞普牙帐。这支禁军由赞普亲自掌握，足以对付地方军队的势力。有这些严密的军事制度保证，他就能够有效地控制和指挥军队。松赞干布还建立了戍边制度，每年必亲自率兵巡边一次。军事上的强盛，巩固了吐蕃的统一和安定，也带来了经济和文化上的日益繁荣。

经济制度方面：吐蕃的经济以畜牧业为主。为有利于生产，繁荣经济，松赞干布从唐朝的均田制中得到启发，他结合当地的社会实际，施行了一种比较特殊的均田制。根据自由民在吐蕃社会所处的重要地位，他下令，首先把王田和一部分国有财物（如牲畜）分给了贫苦的自由民；“开拓荒地，划分良田牧场”，因地制宜地发展农业与畜牧业，并制定了“绿册”，登记平民的户口和耕地面积，随土地而固定赋税。这种制度的推行，使贵族与平民之间的矛盾暂时有所缓和，有利于调动平民的生产积极性，有利于社会经济的发展。土地分配之法还曾推行于奴隶中，耕种王田的每户奴隶可按劳动力的多少分配一份土地，也立有专门的户籍册，并规定了

所使用的土地及担负的租赋与劳役。经过多年的休养生息与社会安定，吐蕃的经济逐渐繁荣起来。畜牧业上，饲养的牲畜以牦牛、马、羊为主，亦杂有猪、狗等家畜。春、夏季逐水草而居，秋、冬季节有固定的草场。“牛羊蕃息，路径皆满”^⑩吐蕃王朝征收的“牛腿税”从侧面也反映了牧业发达的程度；农业上，此时已有了较高的生产水平，培育和引进了新品种，农作物以青稞、小麦、荞麦、豆类为主。在耕作技术上，一般采用“二牛抬扛”式的犁耕，农田相连，人民以“高地蓄水为池，低地于河中引水灌溉……开辟阡陌”，并“广开田亩，兴修水利，沟渠纵横”^⑪，这些比以前都大大地进步了；商业、手工业得到了发展，淬火和磨砺技术的掌握，冶金业水平的提高，为干戈风云、驰骋疆场的千军万马提供了足够的铠甲刀箭等。吐蕃商队的足迹，踏遍了中亚细亚各国，创造了高原上前所未有的奇迹。

文化方面：松赞干布在这一方面的建树，最为人称颂的是创制文字，派吐蕃子弟求学长安和崇奉佛教等项。从前，吐蕃没有文字，“其吏治……。结绳齿木为约。”根据吐蕃对外关系、生产发展及治理朝政的迫切需要，公元7世纪初松赞干布派出以吞弥、桑布扎为首的十六名贵族子弟到天竺（印度）等地留学，研究梵文和西域各国文字。经过反复的

比较，采取笔划简单明确、易于书写的不同形体，创制了有三十个字母的藏文拼音文字（都是辅音），又利用辅音重叠或在辅音上添加一定的符号构成复辅音，另外又设计了四个元音符号，加在字母的上下，用来拼写藏语。藏文创制后，松赞干布不但身体力行，自己专心学习了四年，而且他号召大臣们学习藏文，特别规定青年贵族子弟必须学习，学业好的还给以奖励。他又命吞弥、桑布扎撰写了《文法根本三十颂》，以韵文歌诀说明主要的文法规则，包括八种“格”和虚字的使用方法，作为学习藏文的教科书（尽管有人对吞弥、桑布扎等人创作藏文之说持有异议，或者说是众多无名英雄的集体劳动成果，但藏文的创制的确是在松赞干布任吐蕃赞普时完成的，这一点一直为众所公认）。由此，吐蕃的民族文化得到迅速的发展和广泛的传播。

松赞干布在位时，选派了一批精通藏文的贵族子弟到唐都长安，入太学学习诗书，让他们大量地接受唐朝先进的封建文化。这些人聪慧不凡，许多人取得了优异的成绩。如唐高宗时的吐蕃使臣仲琮精通藏汉两种文字，辩才无碍，曾为唐人所称道。又如唐中宗时赴唐迎娶金城公主的吐蕃使臣明悉猎与汉族文人对诗，由于其“玉醴由来献寿觞”极为得体，被传为佳话。

吐蕃人原来信奉苯教，以占卜体咎、祈福禳灾、治病送死、“役使鬼神”等为其主要活动。传说吐蕃先王以苯教治国，直到 7 世纪时，苯教首领在赞普朝廷中还保持着较高的地位，如大小盟会时告神的巫者即是。松赞干布时先后迎娶泥婆罗国的尺尊、唐朝的文成二公主为妃，泥婆罗是著名的佛教国家，唐朝的佛教也极兴盛，两位公主都信仰佛教，她们先后带来了佛像、佛经、法物等到吐蕃。据载，吞弥、桑布扎回国时也带来了几部佛教经典，以后译成藏文，自此佛教开始传入了吐蕃。在公主们的影响下，松赞干布也接受了佛教。尺尊公主、文成公主分别在吐蕃建立了大昭、小昭二寺，松赞干布则建立了十二座佛教寺庙。不过当时吐蕃人绝大部分是信奉苯教的，即所谓“好咒誓、诋鬼神”还没有多少人出家当和尚。直到赤德祖赞赞普时代（公元 704~755 年），佛教才逐渐在吐蕃境内传播开来。

松赞干布面对周边各国，采取了睦邻友好的政策。他在位期间，把坚持发展与唐的亲密关系，作为缔造强大繁荣昌盛的吐蕃王朝的基本国策，使吐蕃和唐朝的关系极为和睦，双方之间互敬互助，加强了彼此的友好情谊。尽管后来双方的统治者屡次失和，但两族的传统友谊却一直继续下来，双边使节往来与年俱增，络绎不绝，并在往返的信件中

经常提到相互“虽云两国 实若一家”^⑩；舅甥修其旧好，同为一家”^⑪。据粗略统计，自贞观八年（公元 634 年）至会昌六年（公元 846 年）的近二百一十二年内，双方遣使来往达到二百余次之多，平均近一年就有一次^⑫。为了便利交通，吐蕃境内进一步完善了驿站制度，“百里一驿”驿有“量顿官”对唐使“接待殷勤 供应丰厚。”贞观十八年（公元 644 年），唐太宗远征辽东无功而还，心情很不好。松赞干布立即派禄东赞入长安上奉表文，申言自己是唐太宗的子婿，并献用黄金铸成的“金鹅”一只，“高七尺，中可实酒三斛”^⑬，作为吐蕃对唐友好的表示。

贞观二十二年（公元 648 年），唐朝使臣王玄策应差赴西域途中在中天竺被劫，大部分随从被杀，所携财物被抢一空，王玄策只身逃往吐蕃，请求讨贼。松赞干布闻讯立即派出精兵千余人，又请泥婆罗出骑兵七千多人协助，由王玄策指挥，击败了中天竺劫贼，掳其王执献长安^⑭ 再次体现了蕃唐间的互助友好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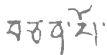
贞观二十三年（公元 649 年）唐太宗李世民去世后，太子李治继位，他授予松赞干布“附马都尉”之职，封爵“西海郡王”。松赞干布对唐朝新君继位当即上表效忠朝廷，致书唐朝宰相长孙无忌表示：如果在朝廷内部或外部有人想借太宗新丧和高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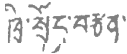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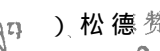


新立之际而发动叛乱，他将亲自点兵赴难，共同讨伐叛贼^⑥。并献金银珠宝十五种，请置太宗灵前。唐高宗李治对松赞干布的忠心大为欣赏，特加封他为“宗王”，下令雕刻松赞干布的石像，与其他业绩昭著的王公将相的石像一道列于唐太宗陵墓旁边，以示对他的最高奖赏。

永徽元年（公元 650 年），松赞干布在三十四岁^⑦的盛年时去世于逻些。高宗十分伤感，派将军鲜于匡济前往吊祭。松赞干布的一生，稳定内部，巩固王权，结束长期分散的局面，统一吐蕃王朝，建立了强盛的奴隶政权；推行睦邻友好政策，为藏族社会的进步和藏民族的发展壮大，为中华民族的统一和祖国内地与吐蕃的政治、经济、文化的交流，做出了巨大的宝贵的贡献。当时的臣民这样称赞文治武功的松赞干布：

上有首领如弃苏农赞（即松赞干布——作者注）之深沉，下有大臣如东赞（即禄东赞）之贤明，为首领者替天行道，为大臣者泽被大地，权位威严，治理有方，外蕃咸服，内政修明，黔首黎民，尊卑有次，征敛有则，居处受益，春秋有序，心愿有偿，强横则办，顽抗是惩，凌犯者抑，善良者彰，贤明称赞，勇武蒙恩，为官称职，为民淳朴，普皆利乐。吐蕃昔无文字，松赞干布此时始命制定；建立法律官服，权别大

小，职分高低，奖励忠贞，惩处悖逆^⑥。

赞普：() 吐蕃时期百姓对君长的称呼，藏语意为雄健的男子。据《新唐书·吐蕃传》载：“其俗谓强雄曰赞，丈夫曰普，故号君长曰赞普。”

松赞干布：唐代汉文史籍作弃宗弄赞、器宗弄赞、器宋弄赞、弃苏弄赞等（还有弗夜氏、不弗弄赞的称呼），均为（  ）的译音，藏文称赞普墀松赞（  ），松德赞（  ）。赞普（  ），意为王；墀（  ）意为“舆”、“王位”；松赞是名字，干布则是尊号，其意为“深沉莫测”。

《唐会要》卷九九，“大羊同国”条。

《册府元龟》卷九七八，外臣部·和亲一，页二〇·11495 下。

《资治通鉴》唐纪卷一九五，页二八上。

⑥ 《旧唐书·吐蕃传》卷一九六，列传一四六，册一六，页五二一九。

⑦ 《册府元龟》卷九六一，外臣部·土风，页三。

⑧ 刘立千译注《西藏王统记》47 页，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同见黄奋生《藏族史略》71 页。

⑨ 《贤者喜宴》（藏文）三卷 21 页及《册府元龟》

卷九六一，外臣部·土风三，页一四，11307 下。

⑩《西藏王统记》第四章。

⑪《敦煌古藏文历史文书》传记第六。

⑫《旧唐书·吐蕃传》长庆集卷三九，《册府元龟》卷九七九，外臣部·和亲第二。

⑬详情请见苏晋仁、萧炼子《册府元龟·吐蕃史料校证》359~372 页。

⑭《册府元龟》卷九七〇，外臣部·朝贡三，页十一，11400 上。

⑮《册府元龟》卷九七三，外臣部·助国讨伐，页十一，11400 上。

⑯《资治通鉴》唐纪卷一九九，页一五下。

⑰关于松赞干布的生年和享寿，汉文史籍没有记载，而藏文史籍记载各不相同，因此藏学界存在几种不同说法，主要观点分歧在：一是“八十二岁说”，认为他生于己丑年陈宣帝太建元年（公元 569 年），卒于庚戌上，唐高宗康徽元年（公元 650 年），享年八十二岁。大多数藏族学者持此说，其史料依据是《西藏政教史鉴》，1937 年《藏文历书》；另一种是“五十八岁说”，认为松赞干布生于公元 593 年，卒于 650 年，享年五十八岁；第三种看法是“三十四岁说”，其史料依据根敦群培著《白史》，认为松赞干布生于丁丑年（公元 617 年），卒于公元 650 年（松